

股票代码：601006
债券代码：113044

股票简称：大秦铁路
债券简称：大秦转债

公告编号：【临2024-010】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秦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相关规则，自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连续十一个交易日中，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大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6.22 元/股的 120%，即 7.47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十九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含 120%），即 7.47 元/股，将触发“大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大秦转债”。

一、本次可转债的有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63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 32,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3,200,000.00 万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4 号文同意，本次交易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大秦转债”，债券代码“113044”。“大秦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7.66 元/股，“大秦转债”发行之后，因公司实施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对转股价格做出相应调整，最新转股价格为 6.22 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大秦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含 120%）；
2.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2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根据相关规则，自 2024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4 月 25 日连续十一个交易日中，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大秦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6.22 元/股的 120%，即 7.47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十九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20%（含 120%），即 7.47 元/股，将触发“大秦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大秦转债”。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2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于触发本次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时点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大秦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1.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2. 联系电话：0351-2620620
3. 联系邮箱：dqtl@daqintielu.com

特此公告。

大秦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